京城銀行的公司治理作為

第六條 等級：初級

資料來源：2019年京城銀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京城銀行於2017年11月設置「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訂有「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

**企業概述**

京城商業銀行前身為台南區中小企業銀行，係由台南區合會儲蓄公司改制而成。為符合改制商業銀行資格，民國94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36億元，民國95年3月20日奉主管機關核准，並自95年5月3日更名改制為「京城商業銀行」；「京城」寓意於「精誠所至，金石為開」，代表新注入的服務精神；並於正式更名後，啟用新的企業識別系統為台南市花－「鳳凰樹」，象徵本行立足府城、花開全台。

**案例描述**

◆訂有「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每三年應至少一次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執行董事會評估。自2017年起執行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內部績效自評，2019年委由「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外部績效評估作業，經綜合評估，本公司在董事會架構、成員及流程與資訊方面的綜合表現程度皆為「進階」。

◆訂有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作為公司之誠信經營遵循之政策，具體規範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於執行業務時應注意之事項，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並積極防範不誠信行為。並於2019年8月由董事、高階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簽署「誠信行為聲明書」。

◆設置隸屬董事會之「公司治理暨提名委員會」，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定期向董事、高階管理階層及全體員工辦理誠信經營相關教育訓練，包括「檢舉制度宣導」、「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併購資訊揭露自律規範宣導」、「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法令宣導」、「個人資料保護法宣導」、「法令遵循教育訓練」等。2019年度受訓計24,619人次，合計22,176人時。

◆持續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2019年6月為全體董事投保董監責任保險，落實永續經營理念。

◆2019年2月25日董事會通過指派從事財務、股務及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之楊健閣協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等。2019年楊健閣協理相關公司治理進修總時數為33小時。